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DASHAN EDUCATION HOLDINGS LIMITED**

### **大山教育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6)

#### **內幕消息 委任協定程序專業人士**

本公告乃由大山教育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九日、二零二三年五月九日及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年度業績、復牌指引以及德勤辭任核數師。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委任協定程序專業人士**

作為復牌指引所述的本公司股份復牌條件之一，本公司應就審計事項進行合適及獨立之調查、公佈結果及採取合適的補救措施。

為協助本公司履行此條件，誠如特別調查委員會的決議，本公司已委任具備合適經驗及資格的外部獨立會計師事務所及外部獨立律師事務所(統稱為「協定程序專業人士」)為審計事項進行協定程序調查。

協定程序專業人士將負責並向特別調查委員會報告。協定程序調查完成後，特別調查委員會將審閱報告及重大發現，並適時採取其他跟進行動(例如法證調查)。本公司將於取得協定程序調查之發現時作出公佈。

##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本公司股份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大山教育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張紅軍

鄭州，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紅軍先生及單景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賈水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健先生、謝香兵博士及王彥曉女士。